

中国公路学会文件

公学字〔2022〕136号

关于推荐第八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候选人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公路学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公路学会，福建省高速公路学会，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公路分会，中国公路学会各分支机构，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中国科协青年人才工作相关部署，促进优秀青年科技人才脱颖而出。按照《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管理办法》《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实施管理细则（修订）》的文件要求，创新青年人才推荐和选拔方式，完善青年人才培育机制，我会将继续开展青年人才托举工作，重点选拔和培养一批具有创新潜力的青年人才，激励更多青年人勇于创新，实现对青年人才的“托举”。

中国公路学会（以下简称学会）现组织开展第八届“青年人才托举工程”（2022-2024 年度）项目候选人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渠道及要求

各相关单位将符合条件的候选人相关资料发送至指定邮箱进行申报，申报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10 月 20 日 16 时。

（一）推荐渠道

1. 由各省级学会，中国公路学会各分会及各分支机构、各工作委员会，世界交通运输大会学部委员会推荐，各单位可推荐人数 2 名；

2. 由候选人工作单位推荐，可推荐人数 1 名。

（二）推荐要求

1. 每位申报人须获得 3 名同行专家联名推荐，推荐专家要求具有正高级职称，其中至少 2 名同行专家与申报人具有相同研究领域，至少 1 名专家承担指导、托举责任。

2. 申报人所在单位要对其填写相关材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对科研规范的符合性进行审查，并确保符合保密规定。

二、申报条件

（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工作的中国籍公民，且为中国公路学会个人会员；

（二）年龄 32 周岁以下（含 32 周岁，1990 年 6 月 30 日以后出生），女性候选人年龄可适当放宽 1-2 岁（须报中国科协批准）；

（三）公路交通领域的基层一线科技工作者或工程技术人才；

（四）具有创新、求实、协作、奉献的科学精神和优秀的学风道德；

（五）具有独立开展科研的能力和基本条件，具有明确的研究目标、清晰的研究思路和勇于开拓的创新精神，对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具有现实需求，并具备可预期的科研潜力；

（六）未入选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留学回国人员创业启动支持计划和其他国家级人才计划；

（七）项目重点支持在关键核心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产业共性技术等方面潜心研究、有成长潜力的青年科技工作者；积极投身疫情防控等国家重大战略部署的青年科技工作者；为推动科技与经济融合发展作出积极贡献的青年科技工作者；在国内开展学术研究取得优异成绩、在国内期刊发表高水平研究成果等的青年科技工作者。

三、支持方式

1. 第八届“青年人才托举工程”（2022-2024 年度）项目自 2022 年起实施，采取专项资金支持方式，同时与被托举人单位联合培养“青年人才”。

2. 本届项目在申请科协专项资金资助的基础上，增加由学会自筹资金支持并资助“青年人才”，科协鼓励学会合法合规募集社会资金，促进资助资金来源多元化、资助对象开放化、管理基金化、使用规范化。

3. 通过“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助力“青年人才”自主科研选题，参与高水平国际学术交流，促进成果转化，推荐加入国际民间科技组织等。

四、申报材料要求

请按以下要求提交相关申报材料，候选人所在单位及推荐单位须签署推荐意见，并对其材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1. 申报材料包括《“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候选人推荐表》（见附件1）、《“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候选人信息汇总表》（见附件2）、《互斥人才计划审查承诺书》（见附件3）、相关证明材料（包括获奖、专利、论文、学会会员证等证明文件，请合并扫描至一个PDF文件。无固定格式，请自行分类并添加目录）。

2. 申报材料不需要寄送纸质版，只需提交盖章签字版扫描件。其中附件1-2还需提交word、excel版文件。

3. 请将申报资料打包发送至指定邮箱，邮件标题注明“青托申报+姓名+工作单位”。

五、工作流程

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按照推荐、初评、答辩、公示、托举五个阶段组织实施。

（一）推荐。中国公路学会发布推荐通知，启动申报工作。因青托工程是结合项目申报，请候选人详细写明拟开展项目情况，重点阐述申报理由、科研思路、职业生涯规划以及托举需求等。

（二）初评。对候选人的申报材料进行资格审查，并根据专业方向组织相关专家进行初评，遴选进入答辩阶段的人员名单。

（三）答辩。邀请学科领域内的权威专家组成评审专家委员会，听取候选人报告及答辩，经专家综合评议并投票产生最终候选人。

（四）公示。最终候选人名单将在中国公路学会官网、世界交通运输大会官网及其微信公众号进行为期 5 个工作日公示，最终入选者经中国科协审查公示后确定。

（五）托举。列入第八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的托举培养对象，将获得每人每年 10 万元项目经费支持，项目周期为 3 年（2022-2024 年度）。学会根据被托举人的实际需求制定培养方案，助力“青年人才”成长。

六、其他事项

（一）推荐通知及附件可通过中国公路学会官网“首页-通知公告-青托工程”专栏下载。

（二）申请加入中国公路学会个人会员可登陆网址：https://gonglu.kechuangfu.com/site/member?ass_share_id=13，点击“申请入会”注册成为学会个人会员。

七、联系方式

1. 申报咨询

联系人：张雷军 陈敏

联系电话：010-64288767 64288757

申报邮箱：qtgc@chts.cn

2. 会员咨询

联系人：秦老师

联系电话：010-64288785

- 附件：**
1. “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候选人推荐表
 2. “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候选人信息汇总表
 3. 互斥人才计划审查承诺书



附件 1

“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候选人

推 荐 表

推荐单位:

人选姓名:

工作单位:

姓 名		性 别		照 片
出生日期		职 称		
学 历		学 位		
学科分类				
研究方向				
工作单位		职 务		
通讯地址		邮 编		
手机号码		电子邮件		
身份证号		会员证号		
在国内外学术团体 任职情况				
主要学历（从大学填写，6项以内）				
起止年月	学校院（系）	专 业	学 位	
主要工作经历（10项以内）				
起止年月	工 作 单 位	职 务		

论著（8篇以内）

序号	论著名称	出版收录	年卷期页
1			
2			
3			
4			
5			

专利（专利只填写已获授权的发明，8件以内）

序号	专利申报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状态
1				
2				
3				
4				
5				

主要获奖励情况

获奖时间	获奖项目名称	奖项名称	奖励等级 (排名)	授奖部门

1、研究方向与成果（对以往科研工作及成果进行简要介绍，建议 500 字之内）

2、如获“托举”资助，拟开展研究的项目简介（包括研究背景、内容及创新性，年度目标，现有专家团队和单位可提供的支撑配套。1000 字以内，可辅助图片）

3、简述该研究项目的意义或潜在意义，对学科产生的推动作用和可能对经济社会创造的价值或做出的贡献（建议 300 字）

4、个人托举需求及职业规划（简要说明未来三年的托举需求，需要单位及学会给予的支持。包括但不限于专家平台、学术平台、国际交流平台等）

5、经费使用计划（项目资金在项目结束前执行完毕）

是否同意入选中国科协自筹经费名额（在选项后打√：同意____，不同意____）

明确三年累积 30 万元的资金使用计划（10 万元/年），同意自筹资金的请明确经费来源（不少于科协资助经费）

推荐专家要求:

1. 申报人须获得 3 名同行专家联名推荐, 推荐专家要求具有正高级职称
2. 至少 2 位同行专家与申报人具有相同研究领域
3. 至少 1 名专家承担指导、托举责任

推荐专家情况 (一)

姓名	(请专家手签或电子签名)	职务/职称	
工作单位			
研究领域		通讯地址	
电子邮箱		联系电话	

推荐专家情况 (二)

姓名	(请专家手签或电子签名)	职务/职称	
工作单位			
研究领域		通讯地址	
电子邮箱		联系电话	

推荐专家情况 (三)

姓名	(请专家手签或电子签名)	职务/职称	
工作单位			
研究领域		通讯地址	
电子邮箱		联系电话	

<p>声 明</p>	<p>本人对推荐表上述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审查，对其客观性和真实性负责。</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被推荐人签名： 年 月 日</p>
<p>工 作 单 位 意 见</p>	<p>（明确单位是否同意推荐，如有配套托举措施，请简单陈述配套托举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配套资金支持或是专家技术辅导等）</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p>推 荐 单 位 意 见</p>	<p>（简要介绍推荐原因。如单位无公章，请推荐单位的秘书长、副主任委员或副主席及以上领导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附件 2

“青年人才托举工程” 候选人信息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会会员证号	学历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研究方向	学科分类	所属学部	拟开展研究项目	主要工作业绩及获奖情况 (150 字内)	在国内外学术团体任职情况 (100 字内)	推荐单位	推荐专家

附件 3

互斥人才计划审查承诺书

填写说明:

1. 国家级人才计划主要包括:
 - 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
 - 留学回国人员创业启动支持计划
 - “四青”项目——国家“万人计划”青年拔尖人才、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青年学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获得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海外）
 - 国家“万人计划”领军人才
 -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获得者（杰青）
 - 其他高层次人才项目
2. 申请人根据自己的申报情况，据实填写承诺事项。（情况 1 或情况 2，单选二选一）

互斥人才计划审查承诺书

情况 1	<p>本人知晓并遵守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推荐通知中有关互斥人才计划的要求，承诺未曾入选以上任何国家级人才支持计划，如果隐瞒未报愿意承担相应后果。</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承诺人： 年 月 日</p>
情况 2	<p>本人同期申报了“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和_____（从上面列表中选择），如同时入选，愿意自动放弃申报_____，并愿意承担相应后果。</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承诺人： 年 月 日</p>
工 作 单 位 意 见	<p>（明确单位审查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推 荐 单 位 意 见	<p>（明确单位核实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